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7月11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文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公司上市进程时间跨度较长，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立项较早，该项目可行性已发生了变化，如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生产，项目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由于原募投项目用地（泉港石化园区2015-M004地块）无法满足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用地需要，公司拟向相关部门申请置换为泉港石化园区2018-SM004地块，原募投项目用地投入的资金1,399.54万元将退回募集资金账户。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国家的环保政策及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等因素后认为此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同意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2万吨顺丁烯二酸酐项目”变更为“15万吨/年废矿物油综合利用项目”，实施主体仍为全资子公司泉州市泉港永悦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用地由泉港石化园区2015-M004地块变更为泉港石化园区2018-SM004地块。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7月27日下午14时在福建省泉州市惠安县泉惠石化园区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2日